

附件 5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评价年度：2024 年度

评价单位（公章）：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5 日

根据《麻章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湛麻财〔2025〕80 号）要求，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，成立自评工作小组，明确分工，落实责任，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，经查阅、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，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，形成本评价报告。现将 2024 年度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单位机构设置、部门职能情况

1. 对严重破坏国家政策、法律、法令、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，依法行使检察权；2. 依法对管辖的刑事犯罪案件进行审查批准逮捕、决定逮捕、提起公诉、出庭支持公诉；3. 依法对刑事诉讼、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；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以及监管活动的执法是否合法实行监督；4. 对同级人民法院尚未发生法律效力的一审判决或裁定，认为有错时，分别按上诉程序和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；5. 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、控告、申诉、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；6. 提请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或不批准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、检察委员会委员、副检察长的任免；7. 承办其他应由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负责的事项。

内设机构：第一检察部、第二检察部、第三检察部、政治部、办公室。我单位无下属单位。

人员情况：本单位核定人数政法专项编制 43 名，工勤 7 名，

2024 年末在职人数 38 人（公务员 35 人、工勤 3 人），离退休人数 32 人（含省管 17 人、区管 15 人）、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 23 人等人员情况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

2024 年，麻章区人民检察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，筑牢政治忠诚，坚守为民情怀，强化法律监督，各项检察工作持续稳步推进。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，以“创特色、树品牌、提品质”为抓手，结合开展“2+3”专项行动，依法忠诚履行法律监督职责，持续在运用法治力量维护稳定、促进发展、保障善治、守护民生上展现新作为，各项检察工作迈上新台阶。重点抓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：

1. 精准做优“三个服务”，助推高质量发展

服务巩固平安建设，坚定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，充分发挥捕诉职能，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，全力从严打击毒品犯罪，重点惩治涉依托咪酯等新型毒品犯罪；**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**，依法惩治各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，加强知产案件类型地域特征分析研判，助推市院出台办理知识产权刑事案件有关要求；**服务绿色生态治理**，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，发挥公益诉讼守护生态职能，成功办理全市首例认购碳汇替代履行生态损害赔偿民事公益诉讼案。

二、用心促进“三个深化”，服务保障民生福祉

深化民生司法保障，全力守好群众“钱袋子”，重点打击盗

窃、诈骗等多发性侵财类犯罪，推进民生重点领域专项治理，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，深入开展打击整治盗窃犯罪专项行动；**深化社会风险防控**，主动融入“1+6+N”社会治理体系，贯彻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依托“平安夜访”“民生检察驿站”。发挥司法救助化解社会矛盾功能，切实防范因案致贫返贫；**深化未成年人保护**，深入开展打击性侵未成年人犯罪专项工作，推动强制报告落地落实，常态化推进“法治进校园”，以“检察力度”守护“校园温度”。

三、聚力推进“三个抓实”，提升法律监督质效

抓实主责主业，加强刑事诉讼全流程监督，坚持以证据为中心的刑事指控体系，积极开展社矫交叉巡回检察，相关工作经验被省市院宣传推广；加强公益诉讼检察，以可诉性促进公益诉讼精准规范，做实调查取证、监督对象审查和整改复查；**抓实“三个管理”**，发挥业务管理宏观指引作用，强化数据分析研判；发挥案件管理流程监控作用，强化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；发挥质量管理反向审视作用，开展案件质量评查、整改效果复查，严格把关办案质量；**抓实精品培树**，牢固树立精品意识，捕捉案件“闪光点”，办理特色鲜明、效果显著的精品案件，红树林保护工作经验材料获《检察日报》采纳刊登。

四、自觉落实“三个坚持”，锻造高素质检察队伍

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，全面贯彻落实政法工作条例，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，主动向党委和上级院请示报告重大事项。加强思想政治理论学习，组织“第一议题”学习，党组理论

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；坚持深化党业融合，致力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麻章检察特色品牌，形成“红检芯”党建品牌矩阵；坚持从严管党治检，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，落实党纪学习、警示教育、解读培训、检视整改等重点工作，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“三个规定”，让“逢问必填”成为铁规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1. 积极落实《麻章区政府常委会议纪要(2022)12号》、《省司法体制改革专题协调会议纪要（2018）47号》的相关工作部署，加强司法改革建设工作。

2. 立足四大检察、十大业务检察职能部署，规范劳动合同司法辅助人员配置管理和经费保障。

3. 提升检察机关单位建设水平，提升检察部门法律监督能力。

（四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

根据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告，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整体良好。2024年度总收入161.73万元，收入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。2024年度总支出161.73万元，结转资金为0万元，本年度总预算执行进度为100%；基本支出进度100%，项目支出进度100%。

二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评价小组情况

我院成立绩效评价小组，组长为钟志成副检察长，副组长为林晓玲主任，成员郑华宇、黎国宏、吴洁诗、卢煜、梁凯达，主

要职责是全面落实区财政对部门整体支出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的统一部署，及时组织绩效评价工作，确保开展好财政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。

（二）自评工作过程

我院绩效评价小组组织本级预算单位开展自评，分析总体绩效目标、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、预算管理执行情况；结合部门职能在财政部门设定的评价指标框架内，设置最具部门或行业代表性的个性化评价指标和标准；自评效果良好。

（三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

自评材料报送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25 日。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、完整性、一致性、规范性负责。

（四）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

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、数据表、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、数据表、评分表一致。

三、绩效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结果

本院整体指标自评得分为 93 分，自评结果良好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

1. 整体效能情况

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为 100%，该项指标分值 20 分，本单位自评得分 20 分；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为良好，该项指标分值 20 分，本单位自评得分 17 分；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为 100%，该项指标分值 10 分，本单位自评得分

10 分。

2. 预算编制、执行、信息公开情况

预算编制包含新增项目事前评估，该项指标分值 2 分，本单位自评得分 2 分，本单位 2024 年度不存在新增项目；预算执行包含预算编制约束性和财务管理合规性，本年度无预算调剂和年中追加资金情况，且未出现评分标准中的问题，该项指标分值 7 分，本单位自评得分 7 分；信息公开包含预决算公开合规性和绩效信息公开情况，两项公开均执行到位，该项指标分值 3 分，本单位自评得分 3 分。

3. 绩效管理情况

绩效管理指标分值 15 分，本单位自评得分 11 分。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方面，综合制度提出了明确的绩效要求，各科室均有相应的绩效职责分工；在制度执行过程中，绩效目标申报及时、内容完整规范；目标与支出内容、政策依据相关联；绩效指标涵盖了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，指标设置合理。扣分原因：在绩效运行监控方面相对薄弱；部分绩效指标难以细化和量化，导致指标比较存在难度。

4. 采购管理情况

采购管理指标分值为 10 分，本单位自评得分 10 分。采购意向公开完整且及时，建立了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，采购合同签订及时率为 100%，采购政策执行方面较好。

5. 资产管理情况

资产管理指标分值为 10 分，本单位自评得分 10 分。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；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及时；每年都会对资产情况进行年终盘点；从年报中可以看出，国有资产数据完整且准确，资产管理具备合规性。

6. 运行成本情况

运行成本指标分值为 3 分，本单位自评得分 3 分。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小于调整预算数，对于“三公”经费的控制效果较好。

（三）主要做法和经验

1. 预算管理

本单位严格遵循财政部门相关财务管理制度，规范财政资金使用，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及网络版财务操作规程，确保财务核算准确高效。坚持“依法理财、科学管理”原则，完善财务监督机制，优化资金配置，统筹安排财政预算，优先保障重点领域和重大项目支出需求，确保财政收支平衡，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

2. 内控管理

根据财政部关于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，本单位成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内控工作领导小组，系统推进内控制度建设。制定专项工作方案，明确部门职责，强化部门协作，形成全员参与的内控管理机制。通过优化岗位设置，实现不相容岗位分离，严格执行“收支两条线”管理，并建立分级授权审批制度，防范财务风险。同时，全面梳理业务流程，识别关键风险点，完善风险评估与应对机制，形成长效管理机制。

3. 资产管理

依据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，本单位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，规范固定资产登记管理，完善资产卡片、总账及明细账，确保账实、账账、账卡相符。定期更新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，按时向财政部门报送资产统计报表。结合内控建设要求，持续优化资产管理流程，改进管理模式，提升资产管理规范化、信息化水平。

4. 绩效管理

本单位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，牢固树立“绩效导向、结果负责、公众监督”的意识，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，实时跟踪项目进展，及时调整优化执行偏差。同时，加强专业人员培训，提升绩效评价能力，确保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化、精细化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四）存在问题

受项目启动周期长、政府采购流程耗时等因素影响，部分项目前期推进较慢，资金支出集中在年末，影响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资金使用效率。

（五）改进措施

加强财务与业务部门协同联动，开展绩效管理和预算执行专项培训，明确责任分工，优化采购流程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，避免出现资金集中支付现象。

四、其他自评情况

无